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所属常村煤矿矿区范围优化调整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交易的概述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所属常村煤矿矿区范围优化调整的议案》,拟将山西潞安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集团公司”)古城煤矿矿区北部面积约7平方公里井田调整至公司所属常村煤矿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所属常村煤矿矿区范围优化调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55)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依据采矿权评估报告(中水致远矿评字[2024]第010003号),经协商一致,2024年9月11日,公司与集团公司正式签署了《采矿权转让协议》。根据该协议,公司将在一个月内向集团公司一次性支付价款69523.85万元人民币,其中:增值税额3935.31万元。

三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煤炭主业未来可持续发展,有利于公司扩充

资源储量和提升矿井服务年限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，有利于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。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《采矿权转让协议》
- 2.《采矿权评估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12日